

總理遺囑淺釋



總 理 遺 囑 淺 釋

本 書 由 杭 州 正 中 書
局 附 印 出 售 每 冊 國
幣 一 角 六 分 外 埠 酌
加 寄 費



3 0534 5822 4

中 國 民 國 黨 浙 江 省 黨 部 編 印

民 國 二 十 九 年 三 月

序

總理是國民革命的導師，是手創中華民國的國父。他一生為解救同胞的痛苦艱連，求中國的自由平等，艱難奮鬥，垂四十年，這真是有史以來僅有的革命領袖。可是當民國十三年冬季，爲着要開國民會議，扶病北上，不幸於十四年三月十二日在北平旅邸與世長辭了。

這是無庸說的，總理之死，是我們全民族最大的損失，同時，也是全世界弱小民族的最大不幸，所以除了帝國主義者和其工具外，沒有一個人不悲痛的！可是我們當革命尚未成功的途中，驟然喪了導師；好像航海者，在驚濤駭浪中，失掉了舵工一樣，然而還能繼續前進，不怕艱遠，不致沉溺者，是全靠着有了指南針，才不致走錯方向；同樣，總理賜給我們的指南針在那裏呢？那就是一百四十五字的遺囑。因爲我們得了這個遺囑，也好似航海者有了指南針一樣，不論路途怎樣遙遠，怎樣艱險，只要努力前進，是終會有達到目的之一日的！

總理的死，固然是莫可比擬的莫能補償的最大損失，但他能留給我們這個無價之寶，——遺囑，是悲痛中也稍堪自慰的！總理遺囑全文雖祇短短的一百四十五字，但實是革命導師遺給我們的一部最完善的方法之指示等等，莫不提綱舉要，包括無遺的目的理論之指示；對於國民革命的方法之指示等等，莫不提綱舉要，包括無遺的！總理臨危前，很鄭重地把這最完善的遺囑留給我們，他的意思，是要我們

奮勇地繼續的爲國民革命努力！凡我同志同胞，自應遵照 總理留給我們的理論與方法，努力，實踐！

因此，在本黨第一屆第三次中央執行委員會全體會議時，（十四年五月十六日）以全體一致之堅決的意志，通過接受 總理遺囑，發出鄭重的宣言和命令，（見附錄）並且決議：「各級黨部每次開會，都要恭讀 總理遺囑」。民國十五年一月，本黨在廣州舉行第二次全國代表大會時，又一致通過中央執行委員會與監察委員會所提出「僅以至誠接受 總理遺囑，並努力履行之。」的決議。同時又決定在觀音山高處，築一中國國民黨第二次全國代表大會接受 總理遺囑紀念碑，以矢至誠！

總理逝世以後，本黨同志遵奉遺囑，努力掃蕩國內反革命份子，並進行三民主義的建設。詎知正當國民革命前期工作剛告完成的時候，日本帝國主義者突然入寇，加緊侵略，本黨爲了求中國之獨立自由與平等，乃遵照 總理既定的國策，發動抗戰建國的工作。

今年的三月十二日是 總理逝世的十五周年紀念，也正是抗戰的勝利基礎確立，建國工作日益進展的時候。我們爲紀念 總理的偉大和不朽，以及期望革命早日完成起見，對於這個國民革命綱領的 總理遺囑必須詳細的知道它的內容，明了它的意義，才可在實際行動時，有一個可以遵循的正確的標準，而不致誤了方向，不致乖違了 總理的指示，所以我們現在將遺囑逐句加以解釋，以供大家參攷。

中國國民黨浙江省黨部識 民國二十九年三月

571.55
454

總理遺囑淺釋

總理遺囑淺釋目次

序

中國國民黨接受

總理遺囑宣言

中國國民黨接受

總理遺囑訓令

總理遺囑淺釋

余致力國民革命

國民革命之意義

凡四十年

總理四十年革命史實——初期的革命運動

初年的努力……晚年時代的奮鬥

後的革命工作

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

中國不自由不平等之原因……帝國主義的三種侵略……政治

對象……期段

民國

總理逝世

一六

一〇

一〇

七

一

一

侵略……經濟侵略……人口壓迫……對倭抗戰就是反侵略

積四十年之經驗……

總理革命的經驗 帝國主義及其工具的發見……嚴密

黨的組織和紀律……注重宣傳……注重扶助農工

深知欲達到此目的……

抗戰必勝建國必成是國民革命最終目的

必須喚起民衆……

必須組織民衆動員民衆然後抗戰必勝建國必成

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

必須聯合被壓迫的弱小民族，共同奮鬥，才能打倒帝國主義……

……全世界的被壓迫者非被壓迫者，都同情我們抗戰援助我們抗戰

共同奮鬥……

吳稚暉先生的話…… 總理給我們的革命限期

……奮鬥的真諦…… 抵抗侵略才是奮鬥

現在革命尚未成功……

革命尚未成功的原因——各帝國主義尚未打倒……

軍閥未肅清……民衆未覺悟

凡我同志

怎樣才配做 總理的同志……做 總理的同志應該怎樣

務須依照余所著

國民革命的最高理論……總裁研究 總理遺教的結論

建國方略

方略的綱要——心理建設……物質建設

社會建設——產生方略的原因——要糾正「不引」的

心理……要轉弱爲強……要增高人民民權常識

建國大綱

產生的經過……內容——三個時期——附：憲政問題的認識

三民主義

救國主義——臨全大會宣言——三民主義之體系及其實行程序表

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

產生的原因……內容——本黨的政綱——宣言的重要

繼續努力

三〇
三一
三二
三三
三四
三六
四四
五一
五六

繼續什麼，怎樣繼續……努力什麼，怎樣努力！

以求貫徹……

五八

總理的革命主張……積極奉行……抗戰到底爭取勝利

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

五九

兩種政策……民意的表現……三個要點

及廢除不平等條約……

六一

怎樣叫不平等條約……發生的原因

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

六三

為什麼要在最短期間促其實現……促其實現的方法

是所至囑……

六四

囑的意義……囑的目的……認識

總理遺囑與實踐……整理遺囑

中國國民黨接受總理遺囑宣言



中華民國創造者本黨總理孫先生之逝世，不僅為我中華民國從來未有之損失，全世界被壓迫民衆之解放運動，亦受極大之打擊。此唯一的崇高偉大仁慈之師父，不可復作；民衆既失所倚庇，本黨之根本，亦幾乎動搖，然以我總理積四十年國民革命運動之精誠，孕育我中國國民黨，誠實之信徒，繼續受此偉大精神所涵養，一如總理在日；即或有對於總理之主張，發生懷疑者，遲早必發現總理主張之正確，與自己懷疑之錯誤。因此，吾人雖處哀悼悲痛之中，而總理偉大之精神，主義，遺囑，已遺授於吾人，吾人不惟不因總理長逝而喪失國民革命勇氣；且乘此對於總理偉大之精神，主義，遺囑之信心，如日之明，朗照吾人革命之勝利之前途。總理所遺未竟之工作，即吾人完全繼承之重大責任。是以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全體會議以全體一致之堅決的意志，宣言於我全國國民及世界民衆曰：

吾黨同志追隨我總理孫先生努力於中國國民革命之事業；顛覆君政；創立民國；撲滅軍閥，抵禦外侮；恆以百折不撓之精神，繼續奮鬥，以圖恢復民族平等，國家獨立，使我中國脫離半殖民地之地位，造成依據三民主義之完全獨立自由的國家；於今三十餘年矣。去年一月，我總理召集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其意蓋根本

黨破壞民主的集權制，建立一組織完成之國民黨，惟組織完成之真正革命黨，乃能擔負完全國民革命之工作。溯自吾黨最初成立以來。三民主義，即為吾黨之基礎，而總理又運用其智仁勇之大德，實以至誠，以領導中國國民革命運動。當滿清君政顛覆以後，革命政府，為情勢所迫，不得已而與反革命的專制階級謀妥協；此種妥協，實間接與帝國主義相調和，遂為國民革命第一次失敗之根源，自是而後，革命之進行每有一度之成功，必與反革命的專制階級謀一度之妥協；而每次之妥協，皆足使過去革命之犧牲，失其意義。十餘年來，始終以不斷之努力，督勵同志，固執三民主義之原理與政策而不稍讓者，實惟我總理一人。然革命之偉業，非大多數之民衆參加，必不能得完全之成功。而革命黨人，苟非對於本黨之主義，澈底了解為適合民衆政治的經濟的需要之宣傳，必不能引導民衆參加國民革命之運動。在第一次之全國代表大會，總理以國民革命之責任，完全付托於全黨同志，其全體一致議決宣言及最小限度之政綱，則表示全黨同志完全接受總理付托之主義與責任者也。

一年以來，我總理更奮其全力，督勵同志，與帝國主義之強暴戰，與帝國主義所嗾使掩護之反革命的惡魔戰；且努力從事於革命主義之教育，屢次發表反帝國主義及軍閥之宣言，講述三民主義之理論，制定建國大綱，期吾黨同志於嚴格的教

而造成真正民衆之政黨，以促革命的建設事業之進行。故當要求推翻曹吳之時，我總理即發表宣言，其主要之意義，以爲：國民革命之目的，在造成獨立自由之國家，以掩護國家及民衆的利益。此種目的，與帝國主義欲使中國永爲其殖民地者，絕對不能相容。十三年來，軍閥自身，有新陳之代謝，而其性質作用，則自袁世凱以至曹錕吳佩孚，如出一轍。故北伐之目的，不僅在覆滅曹吳，尤在曹吳覆滅之後，永無同樣繼起之人，換言之，北伐之目的，不僅在推翻軍閥，尤在軍閥所賴以生存之帝國主義。在曹吳既倒之後，我總理認此爲和平統一之良好機會，毅然北上：一則對於一致顛覆曹吳之友軍，實踐前約，冀與之輪誠相見，以圖實現國家所必須之各種具體的條件，即吾黨所要求最小限度之政綱，以爲實行三民主義之初步；一則爲宣傳本黨主義於北方民衆，以圖全國民衆一致結合於國民革命旗幟之下，完成統一的革命事業之工作。而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二者，則尤爲最顯明切近之目標。蓋惟民國之政權，操之於國民自身，乃有和平統一之可言。亦惟恢復民族平等，國家獨立，然後國民革命之目的，乃得以掃除障礙而活潑進行也。故我總理當北上之時，又發表嚴重之宣言，於詳述吾國家，及民衆真正需要後，更以至仁慈誠懇之意，告友軍將士及同志曰：「帝國主義之援助，終不敵國民之覺悟。帝國主義者惟能乘吾國民之未覺悟以求逞，軍閥亦惟能乘吾國民之未覺悟，以得志於一時；卒之未有不爲國民覺悟之所屈服者。願我友軍將士暨我同志於勞苦功高之

餘一念及之也。今日以後，當對一國民革命之新時代，使武力與帝國主義結合之現象，永絕跡於國內。其代之而興之現象：第一步使武力與國民結合；第二步使武力為國民之武力。國民革命必於此時，乃告厥成功。『我總理吾黨同志為國家及民衆利益而奮鬥之實際當由此兩次宣言明白表示於國民之前矣。』

我總理北上之目的，於上述的理論及事實之外，更決意於完全直接宣布其意思於北方民衆，及與北方友軍將士暨我同志轉誠相見之後，即親赴世界各國，為廣大宣傳，與以平等待我之民族相結合，共同奮鬥，以達被壓迫民族一齊解放之宏願。蓋顛覆世界的帝國主義之強暴與解放世界被壓迫之民族，此一大目的，非由被壓迫民族之一致團結，不能達最圓滿之目的也。

我總理抱此偉大之主義，努力於奮鬥者四十年，今更覺此偉大之實行任務而北上。乃以多年為我國民及全世界被壓迫民族奮鬥而損及健康之故，甫到津門而疾作，彌京而病篤，終遺留此偉大之主義及偉大之實行任務而長逝。嗚呼！樹欲靜而風不息，我全國國民及世界被壓迫民衆之悲痛為何如耶！

我總理當危篤之時，以遺囑指示吾國民政治奮鬥之途徑其言曰：『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衆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

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徹！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吾人今日唯一之責任，則在完全接受我總理之遺囑。自今以後，同德同心，盡吾人之全力，犧牲一切自由及權利，努力為民族平等國家獨立而奮鬥，以繼續總理未竟之志，我中華民國之國民，凡能接受我總理之主義政策以從事于國民革命之工作，而為國家及民衆謀福利者，皆為吾人所敬愛之同志。吾人誓以至誠與之結合，以共同致力於革命的建設事業之實現。反之，凡持續反革命的行動，受帝國主義的列強之唆使及掩護，以阻礙國民革命之進行者，皆為吾人之敵。吾人為國家之獨立自由與民衆之福利，則不惜犧牲吾人之一切而與之抗爭。若夫全世界之國家及民族，凡能尊重我民族之平等與國家之獨立者，皆為中華民國親善之友。反之則為我國家之敵。吾人必盡最善之努力，以至明顯堅決之精神，決擇吾國民應由之道。關於目前時局之主張，吾人則完全進據十一月十三日我總理最後之宣言，以從事于政治奮鬥。而遺囑所命吾人于最短期間，實現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之二大目的，為吾人努力之第一程序，更不待論矣。

至於吾黨之組織，吾人惟以嚴格之規律的精神，一遵總理之遺教。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制定總章第十九條曰：『本黨以創行三民主義五權憲法之孫先生為總理。』以明示吾人今後之組織，雖為民主的集權制，然除全體黨員正式投票選

舉之中央執行委員，組織中央執行委員會，任執行之責外，不能更有總理。吾黨全體一致，奉行我總理之遺教，不得所有特創，蓋中華民國之獨立與自由，惟有完全繼承中華民國創造者本黨總理孫先生之意志爲能實現耳。

本中央執行委員會，當此重大之時機，謹以全體一致之堅強意志，鄭重宣言如此：惟全國國民及世界民衆實昭鑒之。

(一四，五，二〇。)

中國國民黨接受 總理遺囑訓令

本黨爲 總理孫先生所創立，總理創立本黨之意，在以三民主義五權憲法爲基礎用革命的手段造成「民有」「民治」「民享」之獨立自由的國家，而使中國脫離帝國主義列強以及國內軍閥二重宰制之地位。是以本黨之目的，在於救國，本黨之黨員則皆負遵奉本黨黨義與紀律而實行救國之責任者也。當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曾一體一致決議尊重紀律之議案，且以全體代表之深切的覺悟，確認數十年來因革命而犧牲死於民事之吾黨烈士爲恪守紀律之模範，於哀悼敬仰之中，全體起立接受本黨之紀律；此嚴肅誠敬之態度，實所以表現吾黨永久之生命者也。去年三月十六日，中央執行委員會，通告第二十四號，再準據此義勉勵服務於黨政府下之本黨同志，其大意曰：

「結合多數之同志以成黨，即應集中權力於黨，以約束多數之同志；故凡屬黨員只有服從黨之義務而無個人之自由。茲爲策勵各同志起見，標明三義俾有遵循：第一，嚴守本黨主義；第二，實行本黨策略；第三，與民衆同甘苦。」

上述三義，不僅爲黨政府下服務之同志所應遵循，凡列籍於本黨而誓爲國民革命努力之同志，實皆應確實遵循者也。

茲者國家不幸，我 總理因救國奮鬥而損及健康，逝世於北京行館，凡我同志

莫不驚愕悲痛！吾總理實爲世界之聖哲，中國之教主，而本黨同志之教師，總理於本黨目的未成功之日，棄吾黨同志而去，實使吾黨同志失其指導統率之中心也。

雖然「革命尙未成功，同志仍須努力」二語，及「有志竟成」之義，實爲總理留示吾黨同志奮鬥之標準。總理雖沒，總理之一切遺教仍如日月之經天，江河之行地，存留於世間。吾黨同志，當茲艱危，更宜自覺其責任之重大，同德同心，以信總理之遺教者，服從黨議，各盡其自身之能力，貢獻於黨，以促進黨之行動能力，而使國民革命之偉業迅速成功，以完成吾人最高尙之道德任務；則總理雖沒，而總理之志爲不沒矣。

中央執行委員會感於我國家危險之重大，我國民及世界民衆實望之切，與總理遺囑之殷，深切覺悟我同志全體今後之責任，謹以至謹一致之至誠至敬，完全接受總理遺囑所命之遺教全部，誓與同志全體切實遵行！特於五月廿四日對於全國國民及世界民衆，鄭重宣言，茲更決議下列二事：

(一)以後本黨一切政治的主張，不得與總理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之宣言政綱及九月十三日宣言，十一月十三日宣言之主旨相違背。凡違背上述主旨之議案，無論何級黨部概不決議。

全體同志更應以最著之努力，於最短期間促成開國民會議，及取消不平等條約

7
二二

(二)本黨各級黨部黨團之一切會議，在開會時，須先由主席恭誦總理遺囑，全體應全體起立肅聽。

我全體同志，應知吾黨之成立，由於創造三民主義五權憲法之總理孫先生。總理在時，總理之人格爲一切主義政綱策略之保障；總理既沒，則保障總理之一切遺教者，惟有本黨之紀律；而信仰總理之人格，接受總理之遺教，卽爲紀律之基礎。自今而後，我全體同志必須以至誠至敬，一如在其上，如其左右之心，奉本黨之紀律爲無形之總理；然後國民革命之偉業，乃能迅速完成，願全體同志共勉之。

總理遺囑淺釋

中國國民黨浙江省黨部宣傳科編

余致力國民革命

遺囑的要旨是在指示國民革命的途徑，和實際工作的綱領，所以開頭第一句，就是「余致力國民革命」這是 總理說他一生艱苦奮鬥的工作，是致力於「國民革命」。

什麼是「國民革命」呢？凡是殖民地或是次殖民地的被壓迫的國家，爲求本國的自由平等而起的革命，叫做「國民革命」。

國民革命的對象，在外是帝國主義者；在內是漢奸，軍閥，官僚，土豪，劣紳。國民革命的工作分前後兩期：前期工作是肅清國內的革命對象漢奸，軍閥，官僚，土豪，劣紳；同時並做打倒帝國主義的準備工作，開始建國工作。後期工作是：打倒企圖滅亡我國家的帝國主義，國內外的革命對象；同時並撲滅帝國主義者養的走狗漢奸；完成建國工作。

國民革命的意義既如上述，顯然和所謂社會革命，全民革命的性質是不相同的。次殖民地的中國，自然祇有發動國民革命，才能爭取自由平等。才能獨立解。

從總理逝世到現在，十五年來，三民主義的革命志士，遵照了總理遺囑，在總理繼承者蔣總裁的領導之下，前仆後繼，始終不懈地犧牲奮鬥，由於偉大的革命力量的征服，由於偉大的三民主義的感化，到前年（民國二十六年）為止，已將國內一切反革命者肅清，克服，結束了國民革命前期的工作。盧溝橋砲聲一響，對倭抗戰發動，國民革命的後期工作就此開始。所以，現在正是後期國民革命的時期，一直要到抗戰勝利，建國完成之日，才是國民革命成功之時。

凡四十年

總理一生，無時無刻不努力於國民革命，所以他在遺囑上說：「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總理爲了我們全國民衆的利益而過這四十年的革命生涯是怎樣的呢？這是我們大家都應當知道的。

甲、初期的革命運動

當前清光緒十一年（乙酉），即總理二十歲那一年，中法戰敗，國威大喪。總理便覺得滿清不但不能保護中國，且是中國進步的障礙物，他便立志推到滿清，鼓吹革命。所以他的決心獻身於革命，實是由於帝國主義者的進迫而成的。他那時在廣州得了個與江湖會黨極有關係的同志鄭士良，於是革命思想，漸次輸入於一般平民羣衆。醫校卒業後（一八九二）她在澳門廣州行醫，就集鄭士良，陸皓東，陳少

白等革命同志，鼓吹革命。但當時一般人都認革命爲大逆不道，視他們爲中風病狂，而總理却並不因此稍減他革命的決心。

一八九四年中日戰後，總理更覺得非即刻起來革命不可了。於是組織興中會，以推翻滿清改建共和爲唯一的目的。後因窺破清庭虛實，覺得時機已至，遂在一八九五年（乙未）謀襲廣州；但因運械不慎，事機洩漏，同志陸皓東因此被害，這就是他第一次的失敗。

一八九六年，在倫敦被駐英公使誘捕至使館，想把他送回本國來請功；後因總理奮師康德黎設法營救，幸得脫險。

總理自倫敦脫險後，在歐洲考察政治，結交名士，兩年中間，很有心得。總理見得歐洲國家雖名爲富強，人民仍舊還是受苦，便想爲中國謀個一勞永逸的計劃，把民生問題和民族民權兩問題同時解決，於此便完成了三民主義的思想。

一九〇〇年庚子八國聯軍之役，又激動了總理的革命精神，那時總理在日本，遂派人到惠州廣州一帶起事，自己亦想從香港潛入內地。當總理到香港時，又被人告發了，香港政府不許上岸，於是從日本轉到台灣想潛渡入內地；但這個計劃又受日本新內閣伊藤氏所破壞，而惠州廣州的起事便都歸於失敗。

總理那時身當百難之衝，爲舉世所非笑唾罵，一敗再敗而還是冒險猛進，在總理不過欲藉以激起既死的人心，昭蘇將盡的國魂，還未敢望革命的事業及身便可

以成功的；到了一九〇五年（光緒三十一年）秋季在東京正式成立革命同盟會，加盟者達數百人，革命空氣，非常熱烈。總理見了這種景象，始信革命大業不久可以成功。乃規定中華民國的名稱，使黨員各回本省鼓吹革命。清廷當時知道，總理在日本這樣活動，遂和日本政府交涉，逐總理出日本境外。

一九一〇年（宣統二年）又有同志在廣州起事，總理知道了遂從美洲折回東方，過日本爲警察探知不許留住，於是到檳榔嶼約同志商議進行方法。於是便有一九一一年三月二十九日廣州之役，黃花崗七十二烈士均殉其難。總理自進行革命至此，十五六年之間失敗十次，然絲毫不覺怯，他那百折不撓的革命熱誠，有那一個人能及得到他？黃花崗失敗後，總理又派同志轉謀武漢，於是遂有十月十日的武昌起義（辛亥革命）而總理的革命事業也得告一段落。

乙、民國初年的努力

辛亥革命的能於最短時期完成，無疑的是總理多年來努力奮鬥的結果。總理在辛亥革命時在國外爲外交上的盡力。如請英政府停止滿清一切借款，制止日本援助滿清，並取消各處英屬政府放逐令，均得允許。回國後，各省代表於南京選總理爲臨時大總統，頒布國號爲中華民國。

民國成立，總理毅然辭職從事實業。到了袁世凱叛跡漸露，暗殺宋教仁，不經

國會通過，即向五國銀行團成立善後借款，總理命同志起兵討袁，但因缺乏勇氣，以至坐失時機，國民黨各都督，便一一爲袁氏所翦滅。

自討袁失敗，總理遂改組中華革命黨，散布同志於各省，提倡反對袁氏稱帝，所以袁氏帝制迷夢終於失敗。袁氏失敗了後，不到一年，又有段氏毀法，廢帝復辟，民國不絕如縷。於是有西南護法的事。

民國六年秋，總理率海軍赴粵，國會開非常會議，舉總理爲大元帥，以護法號令西南。七年五月，總理因西南將領，不足有爲，又離粵赴滬。總理在滬，努力宣傳革命，命同志辦建設雜誌。七年冬，總理發表孫文學說，說明行易知難之旨，以矯正不注重宣傳，而視總理所言爲理想空談的弊害。

民國九年，西南軍閥內部分裂，十月岑春煊陸榮廷等投降北廷，總理命許崇智陳炯明等軍隊討之。十二月總理通電在廣州重開政務會議。次年五月再被選爲大總統，舉兵北伐。這時，陳炯明已萌叛志，對於北伐計劃，加以多方阻撓；總理雖盡力曉諭，勉與周旋，然陳氏頑硬不化，遂免其官職，一方仍進行北伐。陳氏被免職後，唆使部下叛變，圍擊公府，幸總理見機出走，得免於難，而總理多年心血所成如國家建設一書之最可寶貴的草稿，也在這時被燒去了。八月，總理見廣東軍事，已屬無望，便返上海，發表宣言，主張當使合法國會自由集會行使職權，實施了兵計劃，發展實業，尊重全民政治，不容軍閥假托廢行割據。

丙、晚年時代的奮鬥

總理在滬見時局日形紊亂，民生困苦，日益加甚，益覺有繼續革命，努力工作的必要。十二年二月討平陳炯明，總理又到廣州任大元帥職，謀繼續北伐。

總理於治軍之暇，竭力謀黨務的改進，十三年一月，又召集國民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改善黨的組織，發表大會宣言。這個宣言一經發表，全國民衆大受刺激，於是黨的勢力日漸發展，而一般國民運動也因此有了蓬蓬勃勃的氣象。

十三年冬，奉直內戰結束，北方諸將領羣請總理北上，解決時局。總理以爲國事糾紛非開國民會議不能解決，乃於十一月十日發表宣言，主張從速召開國民會議，解決國計民生問題，及廢除不平等條約，遂於十三日離粵北上，代表全國人民以爭求國民會議的實現。抵滬後，轉道日本赴津，沿途備受帝國主義者的壓迫與嘲諷，精神大受刺激，又以所到各地，日夕講演，再以海途勞頓，所以一抵天津，身體即感不適，而北京政府又於此時突然發出「外崇國信」承認不平等條約的照會，總理感受刺激益大，不勝震怒，致肝疾復發。但是總理以此行責任重大，不待病愈，即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力疾入北平。

總理抵平後，仍竭力籌劃國民會議，但北京政府迄無進行誠意，且多方掣肘。總理因此病益加劇，中西醫士均束手無策，到了十四年三月十二日便溘然長逝。

從甲午到乙丑，恰是四十年。

總理是中國唯一的革命領袖，所以全國的革命民衆，自失了他們的領袖後，莫不於悲痛懷苦中，如癡如狂的追悼總理，痛哭總理。帝國主義者和軍閥罷了這種情形，覺得再也不能容忍，便加緊了對於革命民衆的壓迫。而當時的國民政府因了總理的死，也奮勇百倍，促成了北伐的進行，於是在蔣總裁領導下，完成了國民革命前期的工作，到二十六年，又展開了後期工作——完成建國。

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

這是說明國民革命的目的，在求中國的自由平等。中國爲什麼不自由平等呢？總理在民族主義中告訴我們，是因爲帝國主義的侵略。帝國主義侵略中國的方法，大概可分爲「政治」的「經濟」的，和「人口」的三方面。

政治侵略

帝國主義對中國的政治侵略，總理說有兩種手段，一是兵力，二是外交。兵力自然是以優勢的武力向你壓迫，使你聽然就範；外交則以種種不平等條約，作爲束縛你的桎梏，使你子孫永遠做他奴隸和牛馬。現在日本帝國主義者一方面以武力向我進攻，掠我土地，殺我人民；一方面則利用漢奸簽訂種種「密約」，這樣的雙管齊下，可說是已到了政治侵略的頂點。

經濟侵略

帝國主義的經濟侵略比政治侵略更爲兇狠，因爲經濟侵略是無形的，使受侵略的不知不覺，無法起而反對，日本帝國主義

者對我們的侵略，一向就在最動聽的「經濟提攜」的口號下伸展的，經濟侵略的目的，是要掠奪我們的資源，操縱我們的金融，壟斷我們的生產和貿易，在這樣的壓榨吮吸之下，我們的民族國家還有什麼自由平等可說。

人口壓迫

帝國主義者用政治的和經濟的兩種力量壓迫，足以致我死命，這是國人已覺悟到的。但是這是人爲的壓迫，還有一種天然的壓迫，那就是人口問題。總理考察各國百年前的人口數與現在的增減情形，斷定百年後中國單在人口上面也要受亡國滅種的慘禍。此外帝國主義者的移民政策，亦是一種可怕的侵略方法。日本帝國主義的大量殖民滿蒙，因此，種下了亡我東北四省的禍根。濃厚了他侵略的野心，爆發了這次的侵略戰。

從上面看來，可知帝國主義的政治經濟人口三方面的侵略，致使中國失却了自由平等的地位。所以，我們要求中國之自由平等，只有消除帝國主義者加予我們政治經濟人口三方面的侵略。

因此，可知總理的革命，不是推翻了滿清就算完成，也不是進一步剷除了北洋軍閥，就算完成，他的真正目的，是排除帝國主義者加於中國的侵略，使中國得到自由平等，永遠生存於世界。

積四十年之經驗

總理自從致力國民革命那年起，到他隱終那年止，剛巧是四十年。總理在這四十年中，可以說沒有一日不致力於國民革命，他經過了這四十年長期的奮鬥歷史，得到不少的經驗，現在且隨便錄出幾種：

甲、帝國主義及其工具的發見

總理自中法戰後，從事國民革命以來，他第一點得到的經驗，就是發見各帝國主義者用政治、經濟、人口等種種壓迫和侵略，弄得中國民窮財盡，變為各國的次殖民地，岌岌乎竟有不能立國的樣子。總理因此知道，中國如果要達到獨立自由平等，非把帝國主義打倒不可。而且帝國主義者處處勾結中國的軍閥，買辦階級等，奪取政權，來壓迫本國的人民，而做他們侵略的工具。總理又明白中國人民的苦痛，都是鄉村中土豪劣紳的壓迫剝奪的緣故。土豪劣紳，人民本可以直接來剷除，然而他們有貪官污吏為後盾，貪官污吏後面，又有軍閥為護符，軍閥既有實力，壓迫剝奪人民，尤屬厲害！如果人民能一致團結向軍閥進攻，也不愁不難打倒，可是軍閥的後面，又站着了帝國主義，所以從土豪劣紳起，一直到帝國主義為止，都有連帶的關係。帝國主義不打倒，軍閥，貪官污吏，買辦階級，土豪劣紳等，永不能剷除淨盡，人民的痛苦永不能解除，中國國民革命就永不會成功，這是總理在四十年革命中第一點所得到的經驗。

乙、嚴密黨內的組織和紀律

總理既然知道帝國主義必須打倒，但是用沒有組織沒有訓練的民衆，能不能够把他們打倒？這是當然不能够的事情。所以，總理於光緒二十年在檀香山第一次組織革命團體與中會。又知道雖有團體，如果內部組織不嚴密，紀律不森嚴，又不能和帝國主義去鬥爭。所以，總理就將與中會改組爲同盟會，由同盟會改爲國民黨，由國民黨再改組爲中華革命黨。民國十三年，又將中華革命黨改組，從這次以後，黨內組織十分嚴密，紀律較前森嚴，成爲一個很健全很革命的中國國民黨，因此才展開了和帝國主義及其工具奮鬥的國民革命運動。這是總理在四十年革命中所得到的第二點經驗。

丙、注重宣傳

總理在民國十二年十二月三十日對黨員演說道：「這次國民黨改組，變更奮鬥的方法，注重宣傳，不注重軍事……」在功效方面，他又說：「……說起功效來，自然是宣傳奮鬥的效力大，軍事奮鬥的效力小……」總理又一再說明武昌起義的成功，表面上雖則是軍隊的成績，然實際上都是宣傳的效力。總理又接着說：「……革命成功極快的方法，宣傳要用九成，武力只可用一成，我們國民黨這幾年用

武力奮鬥太多，宣傳的奮鬥太少，此次改組，注重宣傳的奮鬥，便是挽救從前的弊端。」我們看了總理這幾句話，就可以知道 總理的特別注重宣傳，完全爲補救從前的弊端，這就是 總理在四十年革命中得到第三點的經驗。

十一、注重扶助農工

農工在全社會中人數最多，佔百分之八十五以上，如果農工不覺悟起來加入革命，中國國民革命就永無成功的希望。所以 總理在民國十三年八月二十日對農民運動講習所演說道：「……農民是我們中國人民之中的最大多數，如果農民不來參加革命，就是我們革命沒有基礎。國民黨這次改組，要加入農民運動，就是要用農民來做基礎，要農民來做本黨革命的基礎，就是大家的責任。大家能够負擔這個責任，聯絡一般農民，都是同政府一致運動，不顧成敗利鈍，來做國家的大事業，這便是我們的基礎可以鞏固，我們的革命便可成功，如果這種基礎不能鞏固，我們的革命便要失敗。」總理又在同年勞動紀念日對各工團演說道：「……工人有了團體，要廢除中外不平等條約，便可以做全國的指導，作國民的先鋒。在最新的階級上去奮鬥……」這樣說來，中國國民革命成功不成功，完全須看農工階級的加入不加入革命爲斷。但要農工加入革命，非切實扶助他們的利益，使他們知道革命和彼等有密切的關係不可。這是 總理在四十年革命中所得到第四點的經驗。

總理所得到的經驗當然很多，上面所舉的僅是最重要的幾點。經驗就是學問，經過四十年之長久的時間而研究的學問，這種學問不能說不深，當然有事實上的根據，這種學問，經過四十年長久時間的實驗，自然是正確無誤，適合國情。

深知欲達到此目的

國民革命的目的，是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獨立。可是爲什麼我們要達到這個目的呢？因爲中國這幾十年來，受盡了帝國主義的侵略壓迫，弄得一天不如一天的不自由不平等，加以國內連年的內亂，使農工商學各界，不能安心做事，再加以社會經濟，日益衰敝，失業的人又一天一天的多起來，結果，盜賊遍地，民不聊生，這樣下去，不要幾年，中國就有亡國滅種的危險。如果國民再不努力革命，我們中華民族的永遠沒有出路，我們的痛苦是永遠不能解除，中國是永遠爲帝國主義的殖民地。自從北伐完成，全國統一，結束了國民革命的前期工作，民困稍蘇，但是整個的革命目的還未達到。抗戰爆發，展開了國民革命的後期工作。一定要到了這期工作完成之日，也就是抗戰勝利之時，才是達到目的的一天。

必須喚起民衆

中國自有革命運動，至今已有好幾十年了，其時期不算短促，所犧牲的生命財產亦不可計數，論理國民革命的事業，應該早已成功了。爲什麼總理直至臨危賸，在這囑上還說：「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呢？這是因爲以前的革命，過於重視了軍事，而忽略了喚起民衆的切實工作，換言之，就是由於太不注意深入民衆中去做宣傳和組織的功夫。

國民革命本來是爲了民衆的，革命所得到的，是民衆的利益。所以這個革命，必須有了大多數民衆的參加，方才有成功的希望，否則，祇是由少數人在那裏活動奮鬥，那就是經過了五十年一百年的奮鬥，革命還是不能成功。可見國民革命的唯一要務乃在使民衆起來參加革命。

帝國主義軍閥之敢於侵略壓迫中國民衆，就是因爲中國民衆太麻木，太無力量。就是有革命的需要，他們自己都是意識不到，所以要民衆起來參加革命，要民衆有力量，必須喚醒民衆，趕快團結組織，使一盤散沙的民衆，結成鐵一般的集團，就不怕任何的侵略了。在前期國民革命的時候，民衆發揮了很大的力量，助於革命者很大；在目前後期革命進行中，有賴於民力者更大，所以組訓民衆，動員民衆參加革命，然後抗戰必勝，建國必成。

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

我們的民族獨立運動，除自己的努力與奮鬥外，還須在世界上找一些利害一致

而站在同一戰綫上的朋友，以爲一種聲援，這是很重要的。我們被壓迫的民族，在人數上雖佔絕對多數，但因少數帝國主義者層層壓迫，墮落在地獄之中，生死予奪，都在他們手中，力量很是有限，如果不是大家互相聯合，則帝國主義很難打倒，而我們終難自由平等的日子了。

先知先覺的總理，他早已知道中國的民族運動，必須和世界上被帝國主義所壓迫而能以平等待我的民族相聯合，始能達到目的。總理又知將來的世界，只有十二萬萬五千萬被壓迫者和二萬萬五千萬的壓迫者開始戰鬥，所以總理又指示我們：中華民族必須聯合一切殖民地半殖民地民族，以及帝國主義自己國家內主張公理，擁護人道的被壓迫人民，共同奮鬥，以打倒一切的帝國主義者。總理既有了這樣的見解，所以能以全副的精神聯合世界上的一切被壓迫者以與一切帝國主義者奮鬥決戰。所以總理死後，不但我全中國民衆，悲痛莫名，即全世界被壓迫民衆，也同心哀悼痛惜，一如喪失了自己的領袖。

抗戰爆發以後，全世界的被壓迫者，甚至是非被壓迫者，向我們表示同情，給我們種種援助。他們爲了中國民族的被屠殺，悲憤得不知所云，他們開會遊行，集款捐助，真好像對於自己弟兄一樣的關係，即是敵國的許多不甘被軍閥壓迫者也紛紛發動反戰運動，且有付諸實際行動，來投奔我國，參加抗戰工作的，事實告訴我。總理叫我們「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的主張，是最正確

不過的。

共同奮鬥

自己的民衆既喚起，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也已聯合起來，則國內的力量，外國的援助，兩者雄厚，共同奮鬥，國民革命自然容易成功。

關於「共同奮鬥」的意義，中央委員吳稚暉先生有詳細的闡述，他說：

總理的革命，難道推翻了滿清就算完成麼？或者進一步剷除了北洋的軍閥，更算完成麼？這都不是的呀，這都是一般淺薄人心中以爲如此。殊不知這種推翻滿清，剷除軍閥，祇是一些庸庸道貌的工作罷了，他的真正革命，乃是天天告訴我們，人人耳朵裏聽得很熟的，叫做：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

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

那麼中國一天不曾能夠自由平等，那就是一天不曾完成革命，所以總理常說：

現在革命尙未成功，

但是要叫革命成功，要叫中國馬上能自由平等，請問要多少時候呢，普通一般人的見解是要等中國政治健全，經濟充足，國力十分雄厚，然後同一國一國不斷的磋磨，遠近怕甲國就範，乙國出來阻撓，丙國答應，丁國又來作梗，時間恐怕要極長極

長，如何能於最短期間完成革命呢。但是 總理的吩咐，却明明要我們於最短期間完成國民革命的目的。

所謂最短期間，一定要三五年，至多是十來年，總不能幾十年也算最短期間。那麼 總理給我們的期限，叫 總裁與各位同志，都刻刻很担心的了。總理從前同俄國的越飛談話，越飛問中國革命多少年完成？總理回說三十年完成。這個三十年不知從何日算起，在我個人同許多同志，都會算是民國三十年，我想 總理也不會扣足那一年，或者也指民國三十年。因此他逝世的時候，雖然距離民國三十年，尚有十五年，他原諒我們的難艱，果然能够在十五年就把國民革命成功，也可以算最短期間了。於是從民國二十六年未打仗以前算起，算到民國三十年，祇有五年功夫，一定要完成自由平等，誰也要把肩頭聳起來，表示爲難的了。民國二十六年一開戰，陡然變了一個局面，誰想到複雜的世界，忽然簡單化，清清楚楚劃分了侵略同和平的兩大派，侵略國的倭寇，忽想一日把我們吞將下去，於是便促成總理指示我們完成革命的好條件。曰：

積四十年之經驗，

深知欲達到此目的，

必須喚起民衆，

與世界上以平等對待我之民族，

共同奮鬥。

我們抗戰了兩年足，民衆是一齊喚了起來，予世界上愛好和平的民主國，都拿平等待我，所謂共同奮鬥，早已實現，那麼從二十六年年頭起，到此刻是五年的一半，已成了不是和平派一齊失敗，就是侵略者一齊消滅，叫做勢不兩立，再從此刻到民國二十年，還有兩年半，這勢不兩立的局面，就要分一個明白。是和平力量抬頭呢？還是侵略勢力抬頭？如果和平勢力抬頭，那末中國之自由平等，還待一國一國去磋商嗎？與我們共同奮鬥的各國，不要我們開口，也不好意思不還我們的自由平等了。（節錄民國二十八年七月九日中央舉行國民革命軍誓師紀念會時演講「總理三十年完成國民革命之意義」一文）

還有，關於「奮鬥」兩個字，我們也得說一說。汪精衛自從叛黨賣國以後，發表了許多荒謬言論。這種荒謬言論，我們深明大義的同胞，當然不會相信的。但他自命是本黨元老，曾經跟隨總理革命多年，所以雖做漢奸，却還故意引述總理遺教，作為掩護。譬如，因為總理生前說過「和平，奮鬥，救中國！」這一句話，他就斷章取義，說是他這次主張的和平（？），就是總理所說的和平，這種曲解總理遺教的荒謬言論，不免有人受其迷惑，我們爲尊崇遺教，糾正邪說起見，應該加以駁斥。

第一、我們應該深刻認識的是抗戰建國這工作，本來是總理手定的國策。

總理畢生致力國民革命，國民革命的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總理因生前沒有完成革命，故遺囑本黨同志繼續努力，以求貫徹。因為日本帝國主義者不許中國得到自由平等，要滅亡中國，所以要破壞國民革命，而我們要完成國民革命，要爭取中國自由平等，就非和日本帝國主義者拚命不可。總理說過：「乃不顧日本武人，逞其帝國主義之野心，忘其維新志士之懷抱，以中國為最少抵抗力之方向，而向之以發展其侵略政策焉，此中國與日本立國之方針，根本上不能相容者也。……乃日本人士日倡同種同文之親善，而其待中國，則遠不如歐美，是無怪中國人之恨日本而親歐美也。日本政府軍閥以其所為，求其所欲，而猶望中國人之不生反動，舉國一致，以採遠交近攻之策，與爾偕亡者，何可得也。」（答朝日新聞記者書）又說：「此後吾黨之患，仍在日本之軍閥政策。」（致白浪滔天函）這可見日本軍閥的必然要在我們國民革命過程中，阻礙破壞。總理早已料到。我們中華民國的國民為了革命救國，為了國家民族的利益，要在國民革命過程中，對日抗戰。總理也早已預料到。總理自倡導革命，創造民國，即揭橥三民主義，以促進中國之國際地位平等、政治地位平等、經濟地位平等，使中國永遠適存於世界。總理遺囑曾明白指示，國民革命之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建國大綱第四條對於民族之說明，則謂對內則培植小民族使之能自決自治，對外當抵抗侵略強權，並修改各國條約，以恢復我國際平等國家獨立。總理在發展中國實業計劃結論中又說：「日本於

每一戰爭之結局，輒獲最厚之報酬，無怪日本軍閥，以戰事爲最有利之事業。今中國概已醒覺，日本即欲實行其侵略政策，中國人亦必出而拒絕之，即不幸中國爲日本所佔領，不論何時何地，斷非日本所能統治有利。一由於此引證。所以我說抗戰建國是總理手定的國策，而抵抗日本的侵略，更曾經總理預先明白指示。我們爲遵奉遺教，對於敵人的侵略，當然是要抵抗的，還有什麼懷疑的地方。

抵抗侵略，才是奮鬥，汪精衛是投降，不是奮鬥，這是我們應該深深的認清。

現在革命尙未成功

總理的主張是三民主義，總理從事革命是要實現三民主義，三民主義不能完全實現，國民革命，就不算澈底成功。

總理將逝世的時候，各軍閥氣勢囂張，再加外國帝國主義天天壓迫，北京政府表面上雖則請總理北上，解決國家一切問題，但暗地裏仍和帝國主義勾結。總理大聲疾呼要廢除不平等條約和開國民會議，而他們則宣言尊重不平等條約，再改頭換面的開善後會議，而不贊成國民會議。總理竟因此發生肝病，所以臨終的時候說革命尙未成功！沒有成功的因由，大概是：

甲、各帝國主義尙未打倒

民國十四年的時候，各國帝國主義者正聯合團結，天天想法怎樣瓜分中國，怎

樣共管中國，怎樣壓迫中國，怎樣勾結中國的軍閥，使中國內亂，怎樣用政治，經濟的力量向中國侵略，……真是虎視眈眈的向中國進攻，中國真有岌岌乎危哉的樣子。中國的軍閥，又彼此傾軋，互相殘殺。而中國國民黨，力量又如此薄弱，所以總理說：現在革命尙未成功，因帝國主義尙未打倒！

乙、國內軍閥尙未肅清

總理逝世的時候，北洋軍閥的勢力雖倒，可是他們的潛勢力，仍未剷除。加之奉張乘勝之後，聲勢赫赫，不可終日，把持中央政權，其餘各省督軍，據各一方，不受節制，擁兵自衛，他們所豢養的軍隊，只知有個人而不知有國家，他們唯一的目的，在掠奪國家和人民的利益，以自肥其身，至於大多數之兵士，又不免於饑寒，遂不得不流而爲盜賊，并且軍閥又勾結帝國主義，替帝國主義來壓迫人民。一面又袒護貪官污吏，劣紳土豪等，使彼輩得盡剝削民衆，人民受了重重的壓迫剝削，弄得流離失所，困苦顛連，天天在水深火熱之中，所以那時候的軍閥，不但沒有肅清，比前反更加利害！剝奪人民利益的軍閥，既然尙未肅清，國民革命，當然不能算做成功！

丙、民衆尙未覺悟加入國民革命

民國十四年的時候，中國的民衆，除了一省稍得解放外，其餘各省都受土豪劣

紳，貪官污吏，買辦階級，軍閥等的壓迫剝奪，終日勞動爲自己謀生活，尙不能維持，渾渾噩噩過那奴隸的生活，他們又以爲他們所受的痛苦，是命運的不好，應該是這樣吃苦的，沒有一個人知道帝國主義及其工具剝奪的緣故，所以什麼國民革命，什麼三民主義，什麼……都莫名其妙，國民革命的主力軍尙且這樣，革命那麼可以算做成功呢？

我們知道了以上的三項，已經可以證明中國的國民革命，的確還沒有成功，況且不平等條約，又沒有廢除，中國民衆的種種束縛，也沒有解除，三民主義又未實現，那時候的中國，可以說一切都不自由平等，所以總理說：革命尙未成功呢？

凡我同志

甲、怎樣才配做 總理的同志

總理遺囑第一句說：「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可知總理一生完全爲國民革命而努力，奮鬥，又可知道國民革命這件事，爲總理唯一的事業。如果有人能夠犧牲一切，爲國民革命而努力奮鬥，這種人就是 總理的同志。汪精衛等投降敵人，居然也盜竊本黨名義，冒充三民主義信徒，這是任何人所不能承認的，這種漢奸，非但不是同志，簡直是我們革命的對象。

乙、做 總理的同志應該怎樣？

總理唯一的事業是國民革命，總理唯一的遺教是三民主義，建國方略，建國大綱，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及各種演講，我們如果要做總理信徒，同志，對於國民革命，應當如何的努力？對於國民革命的最大對象日本，軍閥，和汪精衛等漢奸，應如何的拿出大無畏的精神，和這種國民革命的障礙物奮鬥？不把這種障礙物——敵人和漢奸打倒剷除以前，決不停止我們的工作。對於總理的遺教，應如何的信仰，遵守？繼續總理去努力，還要把總理的遺教趕快實踐。

務須依照余所著

革命的行動必須依着革命理論的指導，沒有革命的理論就沒有革命的行動。革命的理論不能正確，革命的行動也決不會正當。雖然行動往往能夠磨練理論的進展，但通常總是理論發生於行動之前，而為行動的準繩。中國的革命是國民革命，國民革命的最高理論是三民主義，這是我們都已認識得很清楚的。但是三民主義是誰倡導的呢？不用說，是我們的總理。所以總理說：「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繼續努力，以求貫徹』，因為三民主義是總理所倡導的，當然要以他自己的論述作為根據，要以他自己的解釋作為標準。這樣，才能開闢曲解附會。總理學說的一切不正確的見解，這樣，才能聽見三民主義的真諦。總理的著作，雖然非常浩繁，但都含有三民主義共通的思想，都是指導中國革命行動的最高理論，我們要絕對依照他的著述，努力從事革命，才不會走錯了道路。」

關於總理全部遺教，總裁在峨嵋訓練團時，有系統的詳盡的講解，我們研究與奉行總理遺教，自當遵照總裁所告訴我們的方法與結論。

總裁研究總理遺教的結論如下：

- 一、總理全部遺教係以『民生』為中心，以『仁愛』為基礎；
- 二、三民主義乃盡善盡美唯一最高之革命指導原則
- 三、建國方略為實現三民主義最偉大最精實之方案；
- 四、總理全部遺教，乃國民必具的常識；
- 五、三民主義的新中國，乃『天下為公』的大同世界之基礎。
- 六、總理遺教中所指示我們的一切革命建設，都是以充實國力，建立現代的新國家為總目標。而一切充實國力建立國家的工作，又是以國防為中心，以武力為基本。

七、我們要實行總理遺教，必須竭力發展教育，經濟和武力。教育所以建設國家精神的基礎，經濟所以建設國家物質的基礎，武力所以發揚國家永久的生命。新生活運動是奠定國家基礎的初步工作；國民經濟建設運動是奠定國家物質基礎的初步；而勞動服務，徵工制度與國防建設又是培養武力，保障國家生存的初步工作。我們應當循此救亡復興的途徑，舉國一致，協力猛進；

八、我們大家要自信：中國決不至被人來滅亡。更要相信中國既產生了像總

理這樣偉大的革命家，留下許多革命的遺教和歷史，便是中國不亡的保障！現在總理雖已去世，但是總理的精神和全部遺教，永遠不死！只要我們大家能立定志向，本着總理的精神，遵奉總理的遺教，共同一致來努力奮鬥，任何危險困難，都可以打破！總理的三民主義，一定可以實現，我們的國家和民族，一定可以復興與獨立！

建國方略

建國方略是總理積數十年之研究而成功的一部專門著作。現在我們就將這部書的綱要和內容等約略敘述如下：

甲、建國方略的綱要

建國方略的綱要，分爲三部分：

(1) 心理建設——就是總理的行易知難的學說。又名孫文學說。要旨在力斥數千年來陷人民於思想的迷津「知易行難」的謬誤，並說明革命之所以尙未成功和國家之所以積弱不振，最大的一個癥結，就是一般人「不求深知，不起信篤」和「畏難不行」。其中有二層意義：

(A) 能知必能行——他的意義，就是要同志認識求知是了解革命意義的基礎。

(B) 不如亦能行——他的意義，是要民衆了解國家社會革命的建設，是要發全國民衆的力量，才可以做得成功。但是大多數民衆，不必都要個個明白了革命的建設之所以然，才懂得作，即使不明白也可以跟着作。

(2) 物質建設——就是 總理的實業計劃，實業計劃是 總理專門的著作。完全以暢裕民生爲出發點。是 總理關於實行民生主義的第一步規劃，其主要的意義：

(A) 是國際共同發展中國實業。

(B) 是採行國家資本主義振興實業，預防私人資本主義的發展。

(3) 社會建設——就是 總理的民權初步。是一個組織民衆的基本方法。我們要實行國民革命，不能不注意民衆基本能力的訓練。要有訓練有組織的國民，才能够在國際的政治鬭爭上得到勝利，才能夠得到真正的民權，才能夠運用真正的民權，建設民生主義的安樂幸福的社會。

乙、產生建國方略的原因

建國方略的綱要，既在上面說明。但爲什麼緣故會產生這三種建設——即心理、物質、社會——現在再將他產生的原因，分述如左：

(1) 產生心理建設的原因——總理革命了數十年，奔走呼號，不遺餘力，可

是國家和社會，仍舊和以前一樣，沒有絲毫改進，他的原因時由於大多數的國民，不能接受先生的主張，而尤其是大部分的同志，不能完全了解先生的主義，所以先生認定中國人的心理，完全中了「知之非艱，行之維艱」之學說的毒，迷信既深，遂致牢不可破，這是革命前途所受的最大障礙。辛亥革命的假成功，和突丑革命的眞失敗，都是這個原因。總理受了這二次的教訓後，所以創造出「行易知難」的學說，在這學說上，可以看出二層意義，一層是能知必能行，一層是不知亦能行。先生又發明文明的進化，成於三種人，一種是先知先覺者的創造發明，一種是後知後覺者的仿效推行，一種是不知不覺者的獨立樂成，先生爲要糾正國人心理錯誤起見，所以發明心理建設。

(2) 產生物質建設的原因——中國土地廣大肥沃，人民衆多，物產豐富，中國人民本可家給戶足，衣食住行亦可十分滿足，但是中國的人民。各種需要不但不能滿足，反而困苦不堪，這是什麼緣故呢？因爲中國實業不發達，使人才埋沒，利棄於地，交通不便，貨物阻滯，而洋貨反源源輸入，使中國的金錢外溢，弄得今日民窮財盡，國既不國了，總理因這緣故，不惜煩勞，詳審中國形勢，計劃國際共同發展中國實業，使人盡其才，地盡其利，物盡其用，貨暢其流，遵着這個計劃實行，使中國轉弱爲強，轉貧爲富，這就是產生物質建設的原因。

(3) 產生社會建設的原因——受盡了五千多年專制壓迫的中國國民，奴性深重

，不知道什麼叫民權。而且關於結社集會等事項，本來沒有訓練過，一旦做了民主共和國的主人翁，要大運用其民權。一時真正有手足無措的情狀。什麼地方自治，什麼直接民權，什麼……人民那裏能夠勝任，以致笑話百出，放棄民權，有民國其名，無民國其實，結果，各種政權，均被軍閥，貪官污吏，土豪劣紳輩所把持，奪取，推究其原因，都因人民缺少民權常識，不能運用民權的緣故，總理為補救這點起見，所以再產生社會建設。

建國大綱

建國大綱是總理四十年來政治主張的結晶，是實施三民主義方法及步驟，是規定建國的具體方案，現在將他的產生經過及其內容，約略說明：

甲、產生建國大綱經過

總理在三十年前，中國革命同盟會時代，就著成革命方略，以為實施革命運動的歷程，到了民國十三年春季，總理因時代的變遷，當時所定的革命方略，有幾點已不適用，於是從事修改，簡成二十五條，就成為現在的建國大綱，這就是產生建國大綱的經過。

乙、建國大綱的內容

建國大綱是 總理 的國家建設的大成。這個大綱，雖然只有二十五條，然而 總理的建國主張和國家設施，已完全包含在裏面了。

總理的主義，便是三民主義五權憲法。 總理的建國要旨，也就是三民主義和五權憲法。但是實行民生主義，解決民生問題。尤為 總理所特別注意的，所以建國大綱的前四條就是宣布革命的主義及其內容，更特別說明建國的首要在民生。

但是建設是有步驟的，要建設三民主義和五權憲法的中華民國決不是一天就可達到的。所以 總理說：『建設之程序，分爲三期：一曰軍政時期，二曰訓政時期，三曰憲政時期。』（大綱五）有了這三個時期，革命的建設，才能按步實現。

1 軍政時期 軍政時期是一個草創時代。大綱（六）上說：『在軍政時期，一切制度，悉隸於軍政之下，而政府一面用兵力以掃除國內之障礙；（即掃除軍閥的霸持，消滅官僚的腐敗，改革風俗的惡習，解脫奴隸的不平，洗淨鴉片的流毒，及鎮壓一切反動分子等。）一面宣傳主義，以開化全國之人心，而促進國家之統一。』所以在軍政時期，全然是革命的破壞行動，澈底的破壞現社會的不良制度；因此這個時期是建設的準備，不是建設的實施。我們知道：有了破壞才有建設，沒有澈底的破壞，便沒有良好的建設；所以這時期是非常重要的，是以後能不能有良好建設的轉舵，這裏，有一點要注意的，便是軍政時期的停止，和訓政時期的開始是以一省的障礙是否已掃除為單位的。大綱（七）上所以說：『凡一省完全底定之日，則

爲訓政開始之時，而軍政停止之日。」

2 訓政時期 訓政時期是一個過渡時代。在這時期中，最主要的工作便是地方行政事宜，一面要廓清向來的積弊和障礙，一面又要養成人民運用民權的智識和能力。指導人民，從事於革命建設的進行。先以縣爲自治的單位，進行（一）調查戶口，（二）清丈土地，（三）辦理警衛，（四）發展交通，（五）訓練民衆。等到縣自治完成然後擴而充之，以及於省。訓政一直到一省全數之縣皆達完全自治才停止。

3 憲政時期 憲政時期是國家建設的完成時代，在這個時代裏，由民選省長主持省自治行政。同時又受中央的委託，負監督自治與辦理該省區以內「國家行政」的責任。至全國有過半數省分達到憲政開始時期，即全省的地方自治完全成立時期，則開國民大會，決定憲法而頒布之。憲法頒布之日，即是憲政完成之時。國家建設到了這樣之後，才算達到了三民主義和五權憲法的目的。

附：憲政問題的認識

在這裏，我們要附帶說一說關於「憲政」的意義，因爲本黨中央已經決定，於本年十一月二日召集國民大會，以期早日制定憲法。此問題關係本黨建國工作甚鉅，凡我負建國大任的全黨同志全國同胞，應深刻認識其重要。

一 促成憲政爲本黨一貫之期望

中國國民黨負有完成國民革命，建立三民主義新中國之責任。建國之程序，總理在建國大綱中規定爲三個階段，卽軍政時期，訓政時期，憲政時期。故實行憲政，爲本黨建國工作的後階段。一切努力，皆爲達到此「最後階段」而來。換言之，憲政未實現，本黨建國責任未了，亦卽建國之目的未達。我黨同志，首應認識：促成憲政，爲本黨多年一貫之期望。以事實證之：國民大會之召集，肇議於本黨第五次全國代表大會。五屆一中全會，卽決議定二十五年十一月十二日爲召集之期。旋經制定國民大會組織法及代表選舉法，於二十五年五月十四日明令公布。惟以事屬創舉，手續繁重，代表之選舉未能如期竣事。故經五屆三中全會重定二十六年十一月十二日召開。不意七七盧溝橋事變突發，若干省份國選乃告停頓，大會亦未能如期舉行。

然本黨企求憲政實施之殷切，則始終無間。蓋建立民國，樹植民權，原爲一貫之主張，亦爲國民革命以來，本黨與全國同胞共同奮鬥之目的。總裁於二十二年長城戰役之後，卽提加緊完成訓政，提早開始憲政之議；抗戰以還，更決定抗戰建國同時並進之國策，其對憲政之熱誠，尤爲舉國所共見。及今抗戰勝利之基礎已立，建國工作尤宜加緊，爰有定期召集國民大會制定憲法之決議。我同志亟應一致努力，促其實現，以確立建國之基礎也。

二 完成訓政工作，憲政始有真實之保障

建國工作，不能超越總理手定之程序。此盡人知之。本黨自十七年統一全國，結束軍事，開始訓政，但國內多故，訓政工作不能循序以進，迄於今日，尙未能遵照建國大綱所規定者一一實踐。然今茲召開國民大會，決非結束訓政。總裁於國民參政會第四次大會通過『召集國民大會制定憲法實施憲政案』之次日，對於實施憲政應具之確切認識，曾有詳盡說明。而於訓政與憲法之關係，尤有扼要提示：

「……促成憲政和實施訓政，不但不相妨害，而且相輔相成。我以為憲政工作不僅在訓政時期要積極進行，而憲政也不一定到訓政完全結束之後才開始。大家都能體會得早日實施憲政，是我們革命的目的，並不違反本黨的政策。同時也唯有真正努力於訓練人民的工作，才足以確實奠定我們憲治的基礎，所以我們一方面要實施訓政，一方面要在憲法頒布以後，繼續進行訓政未完之工作。」

遵此指示，此次全會決議定期召開國民大會，與加緊促成縣政建設，必須相輔而行。蓋總理革命程序，以完成『以縣為單位之自治』為其精義。故必須縣自治工作完成，然後訓政工作始可成功，而憲政始有真實之保障。

於此，我同志所應努力者，對於去年九月，中央頒布之『縣各級組織綱要』，

必須盡力提倡，普遍推行。俾於抗戰勝利接近之日，完成由訓政以達憲政之建國未竟工作。更應積極參加地方自治之實際工作，以奠立憲政堅實之基礎。

三 本屆國民大會之主要任務在制定憲法及決定施行日期

廿六年一月，本黨五屆三中全會，對於召集國民大會之原則，決定兩點：其一，國民大會制定憲法並決定憲法施行日期。其二，授權中央常務委員會修正國民大會組織法及選舉法。

中央常會遵此指示，經慎重研究，關於組織法，有如下之重要修正：

「第一條：關於國民大會職權之規定，修正為『國民大會制定憲法，並決定憲法施行日期』。另增加『本屆國民大會於會期完畢，任務終了』之一條。」

六中全會對於此案，並未另作決議，自當仍認前議決案為有效。故我同志應確切認識：本屆國民大會之主要任務，在制定憲法，並決定憲法施行日期。

四 憲法施行應在建國大綱所規定之程序大體成就之後

本屆大會之任務，既在制定憲法並決定施行日期，則『憲法究應何時施行？』亦為重要問題。但此問題亦至簡單，蓋 總理在建國大綱中已有規定，憲政開始，必須待訓政工作完成之後。則憲法施行之時期，至低限度，應在縣政府建設之基礎

已立，建國大綱所規定之程序大體成就之後。否則徒有憲法而人民未奉行憲法之程序，勢必重蹈辛亥革命之覆轍。總裁於去年二月，在國民參政會第三次大會休會致詞，曾引：總理遺教訓切訓示：

「我們國家數千年來習於專制政治，人民的心理習慣，沒有過問政治的素養和訓練，要施行民主政治，前途障礙既須剷除，一切根基均待確立，所以又必須經過革命的建設。總理當時剷分革命過程為三個時期之外，並且沉痛的警誡我們說：『辛亥之役，數月以內，即推倒四千餘年之君主專制政體，暨二百六十餘年之滿洲征服階級，其破壞之力，不可謂不巨，然至今日，三民主義之實行，猶茫乎未有端緒，此則以破壞之後，初未嘗依預定之程序，以為建設也。』因為當時一般人忽略一定的自然程序，而侈說民治，以致辛亥以來，約法等於具文，而禍亂相尋，以致國家的法律，變成政客軍閥作惡活動的工具，不特民主政治未能實現，而且為民主政治惹了多少的罪孽。正如法國大革命時有一位大革命家的名言：『自由自由，天下多少罪惡假汝之名以行。』我們現在要矯正這個錯誤，必須從頭做起，而且必須建立我國家民族整個的自由，使國家民族獲得真正的自由。」

故我同志應一致喚起國人注意：我人如不願國民大會所制定之憲法成為具文，則對於憲法之施行時期，必須鄭重考慮也。

五 革命民權之獲得以能盡革命義務爲條件

總裁在國民參政會第三次大會休會詞中，更有下列數語：

「……我們國家民族當前的需要，是抗戰建國同時進行，我們必須集中民意，發動民力，積極準備戰後建國的完成。同時我們在抗戰之中，人民對於國家的責任觀念，與三民主義的認識，也必須使之提高。因之雖在摧蕩障礙的軍政時期，而訓政工作仍然要同時進行，爲迅速完成革命的偉業，不僅應該在不妨礙軍政的範圍內，積極推動訓政，同時更希望由訓政之進行，可以補助軍政。所以我們必須明瞭在抗戰沒有結束以前，當然是「軍事第一」，「勝利第一」，要以軍政時期的工作爲主，而一面積極進行訓政的工作，這個認識是萬不可少！……」

總裁上述垂示，今後仍須遵行。蓋革命民權之獲得，以能履行革命義務爲條件。此次六中全會宣言，有云，「權利所在，義務隨之，非任何人所得而予，亦非任何人所得而靳」。準此而言，我同志所應努力者，在積極提高人民對於國家的責任觀念，及對三民主義之認識。六中全會期望國人各點：

「……抗戰勝利之始基，既已由吾軍民先烈無量犧牲而奠定，繼此以後，與日俱增之艱難重負，必須由吾僑後死者竭盡忠誠，以毅然負荷，關於物質方

面，固宜一致貢獻我全國之物力財力，善用一切智力與技能，以謀生產數量之增加，以求抗戰軍需之不匱，然根本之計，必須人人自承爲繼述革命救國偉大事業不可或缺之一貫，秉『國家至上』『民族至上』之信條，發揮吾人革命之精神，以堅持至於最後。……在國民自身之修養而言，必須『明禮義』，『知廉恥』，以明是非邪正之分別，而勵百折不撓之勇氣；在國民對國家之貢獻而言，則應『負責任』，『守紀律』，以維持國家政令軍令之絕對的尊嚴，而後乃能精誠團結，以求得國家之榮譽與光明；唯此四端，實爲吾同志同胞致力建國大業之基本！』

尤須勉同胞，努力實踐。蓋必須全國同胞貢獻一切，始能爭取抗戰勝利，與確立建國基礎。換言之，惟能保障國家民族之獨立自由者，乃能保障國民之自由與利益也。

總之，提早實施憲政，固爲本黨一般同胞同樣熱切之願望，然爲民國久遠之福利起見，又決不願粉飾敷衍。故以十分之熱誠，促其實現，同時，以十分之鄭重，確立其基礎。我黨同志，應深刻明瞭，此皆爲國家利害之公，而非爲任何意氣之私也。

三民主義

三民主義就是民族主義，民權主義，民生主義。總理說：「三民主義就是救國主義，因為這三種主義，都是達到中國的國際地位平等，政治地位平等，經濟地位平等的主義，所以稱爲救國主義。而且這種主義，理由非常淺顯，使人人都可了解，照這種主義去建設和實施，也非常容易，所以也可以說是一種最淺顯易行的建設主義，真是總理一生偉大創作的本體。」

關於三民主義的詮釋，在本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內已說得很明白。抗戰爆發後，臨時全國代表大會宣言內，也有闡明，總裁所講三民主義之體系及其實行程序，更有最精確的闡發，茲將臨全大會宣言摘錄於下，並將總裁手定三民主義之體系及其實行程序表附後：

一、民族主義 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中，關於民族主義，有兩方面之意義：一則中國民族自求解放，二則中國境內民族一律平等。今先就第一方面言之，抗戰之目的，在於求民族之生存獨立，必民族爭鬥生存獨立，然後此民族所建立之國家，始有自由平等之可望。從前國內之人道主義者多抱世界主義的理想，社會主義者，又往往信仰國際主義，曾不知民族精神若不能喚起，則思想爲之混亂，意志爲之散漫，情緒爲之薄弱，其團結因以不能堅固，行動因以不能統一，外侮一至，內潰之象，立時呈現，歷史土亡國之禍，胥由於此也。故吾同胞，必當深切認識抗戰之際，惟有本於民族主義以發揚民族之固有道德，恢復民族之自信力，使此四萬萬

五千萬之人心，凝結爲一，堅如金石，知政治之自由，爲吾民族生存之保障，經濟之自由，爲吾民族生存之憑藉，惟能合吾民族之力以共保之，乃能合吾民族以共享之。民族主義於抗戰期間，能充分發揮其精神與力量，則此精神與力量，爲今日捍禦外侮之要素，亦即他日復興民族之基礎也。就第二方面言之：中國境內各民族，以歷史的演進，本已融合而成爲整個的國族。且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中，已對於諸少數民族豫爲之諾言矣：「於反對帝國主義及軍閥之革命獲得勝利以後，當組織自由統一的（各民族自由聯合的）中華民國」，此實爲對於諸少數民族最大之諾言，而此諾言之實踐，必有待於此次抗戰之獲得勝利。蓋惟根於自由意志之統一與聯合，乃爲真正之統一與聯合，在未獲得勝利以前，吾境內各民族，惟有同受日本之壓迫，無自由意志之可言。日本口中之民族自決，語其作用，誘惑而已，煽動至已，語其結果，領土之零星分割而已，民衆之零星驅逐而已。日本知此廣大之領土與繁庶之民衆，非可以一口吞滅，故必取而樹切之，樹切愈細，吞滅愈易；其所以製造傀儡，惟日汲汲如恐不及者，職由於此。故吾同胞，必當深切認識，惟抗戰乃能解除壓迫，惟抗戰獲得勝利，乃能組織自由統一的即各民族自由聯合的中華民國。各民族今日致力於抗戰，即爲他日享有自由之左券也。綜此兩方面言之：以民族主義充實抗戰之力量，以抗戰獲得之勝利，而民族主義之目的完全貫徹，於理於勢，無可疑者。

二、民權主義 抗戰之勝負，不僅取決於兵力，尤取決於民力。民力之發展，與民權之增進，相為因果。故組織民衆，訓練民衆，為發展民力之必要工作，亦為增進民權之必要條件。惟有當注意者：第一，組織訓練之目的，在養成民衆之自衛能力與自治能力，前者屬於軍事，後者屬於政治，兩者並重。無自衛能力，則所謂自治無發育之餘地，而無自治能力，則所謂自衛，亦失其根本。故抗戰期間，對於民衆授以軍事組織，軍事訓練以養成軍民之資格，同為當務之急，而政治組織，政治訓練，則先之以地方自治條件之完備，繼之以進而參預中央政事，凡建國大綱之所規定者，皆當於此謀其實現。第二，組織訓練，必當有整然之系統，然後能以簡馭繁，有條不紊，蓋民權主義與自由主義，固相為因緣。然在革命已告成功之國家，政治之自由，尤當存在於不妨害國體政體之範圍內。至於革命期間，則政治之統一，較政治之自由為急，軍政訓政，實為勢之所不容已，而當對外抗戰，則雖在憲政時代之國家，亦必授權政府，俾得集中人民之力量，統一人民之言論與行動，以同趨於國家至上之目的，當此之際，在議會及社會間雖然各殊之政黨，亦必相約為政治的休戰，以一人民之心思耳目，蓋自由與統一，似相反而實相成；無自由則人民無自發的情緒，以從事於同仇敵愾，無統一則以意思之龐雜，而致行動之紛歧，抗戰力量，由之減削，有必自然者。以此之故，抗戰期間，政府對於人民之自由，必加以尊重，同時亦加以約束，使得自由於一定限度之中，約束既定，政府人民，

共同努力，見之實行，庶幾自由與統一，乃能兼顧，以上二者，爲組織民衆訓練民衆之指導原則。至於政治機構，更有當鄭重聲明者：戰事既起，第五次全國代表大會所議決關於國民大會之召集，憲法之制定頒布，不得已而延期。政府此時，惟有依據國民會議所制定頒布之約法以行使治權；惟爲適應戰時之需要計，應就各機關組織加以調整，使之趨於簡單化有力化，並應設置國民參政機關，俾集中全國賢智之士以參與大計。惟值此非常時期，政府自不能不有緊急處分之權，俾臨危處變，有所應付。要而言之，民衆方面則注意於能力之養成，政府方面則注意於機能之適應，此固所以充實抗戰之力量，而民權之基礎，亦於此建立，則抗戰勝利之日，結束軍事，推行憲政，以完成國權主義之建設，爲勢固至順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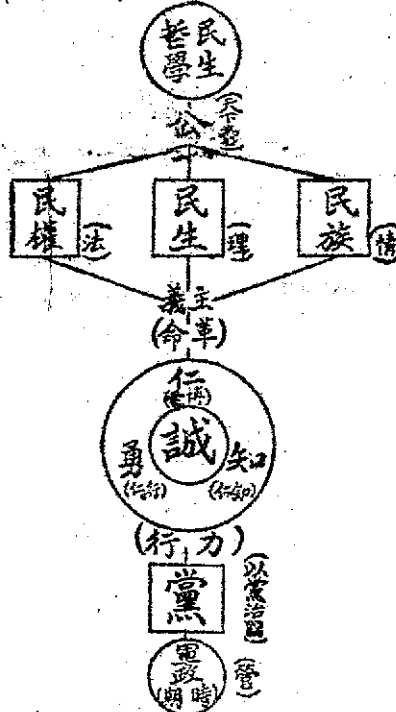
三、民生主義 總理民生主義中，曾指出中國今日陷於赤貧，舉國之中，祇有大貧小貧之別。抗戰既起，日本軍隊蹂躪所及：農村則廬舍爲墟，田圃生產，化爲燼餘；都市則新興工業悉被摧殘，近年以來政府慘淡經營，以及私人企業家拮据捋荼之所得，皆蕩析以盡。凡此苦痛，舉國之中，無論何人所同受也。日本帝國主義之侵略，其最大目的莫過於憑藉軍事的勢力，以施行經濟的掠奪。詳言之，則爲原料之榨取，市場之壟斷。在佔領區域內，從事礦產及農產物之搜括，煤，鐵，棉花，羊毛，尤取之惟恐不盡；同時破壞中國新興之一切工業，紡織機器，麵粉機器，搬運一空，不能搬運者，則粉碎之無子遺。凡此皆欲摧折中國現代工業之萌芽，

使永遠居於原料供給之地位，一切工業品皆仰其鼻息，不能自行製造也，循是以往，不但經濟建設，無從說起，國計民生，亦惟有日即於彫敝，生計既絕，生命隨之，政治自由之喪失，其結果爲亡國，經濟自由之喪失，其結果將至於滅種，此不能以歷史上之外患爲例者也。中國爲農業國家，大多數人民皆爲農民，故中國之經濟基礎，在於農村。抗戰期間宜謀農村經濟之維持；更進而加以獎進以謀其生產力之發展，至於新興工業，直接間接關係抗戰至深且鉅，必須合政府與人民之力，於最短期間，謀其復興。凡此增進戰時工農生產，以奠立戰後經濟基礎。語其條理，雖經緯萬端，而扼要言之，不外三點：第一舉國人民，當以極端之節約，極端之刻苦，以從事於生產資本之累積，與產業之振興。近世新興諸國，莫不循此，吾人所宜借鏡者也。第二舉國人民皆當認定此時所急，惟在抗戰，惟在求抗戰之勝利，一切產業復興之計劃，皆當集中於此，蓋此次抗戰爲國家民族所繫，國家民族之利益，大於個人之利益，必當以國家民族之利益爲共同之目的，即使平日因其地位或其職業利害感情各有不同，然覆巢之下，斷無完卵，惟有向共同之目的而共同邁進，乃可以救國家救民族，且即以自救。第三，抗戰期間關於經濟之建設，政府必當根據民生主義之信條施行計劃經濟，凡事業之宜於國營者，由國家籌集資本，從事興辦，務使之趨於生產的合理化，且必制節謹度，樹之楷模；其宜於私人企業者，由私人出資舉辦，於國家的整個計劃之下，受政府之指導及獎勵，以爲有利的發展。

私人企業，既因國家的銀行與重工業及交通網之發達，而遂其生長，則於節制資本之目的，既無違背，而私人企業心亦得所滿足，不惟直接關係國防的經濟事業，得以活潑進行，即關於社會普遍繁榮的爲濟事業，亦因以發展，使最大多數人民生活之水平線得以增高繼長。以上三者，若能合政府與人民之力見之實行，抗戰力量由之充實，民生主義之基礎，由此奠定，有必然者。總理遺教關於民生主義之實行，諄諄以消弭階級鬥爭爲念，今若於此三端，身體而力行之，抗戰以前中國經濟狀態尙無發生階級鬥爭之可能，抗戰期間同仇敵愾，階級鬥爭，更不容許其發生，抗戰勝利以後，基於民生主義之計劃經濟，已使共有共治共享之理想，臻於實現，尤無發生階級鬥爭之必要，消弭之道，莫善於此。吾人謂民生主義之實行，當於抗戰期間求之，口當於此，求得抗戰勝利，決非俟抗戰勝利之後，始從事於民生主義之開始，其理由具如此，如上所述，吾人本於三民主義一面抗戰一面建國，其事似難，其勢至順，倘能一其心志，始終不易，以不斷之努力，克復困難，奮向前進，則抗戰必成，建國必成，有斷然者。

三民主義之體系及其實行程序表

(民生為歷史中心)



(原理)

(主義)

(原動力)

(各方)

(國)

(民)

(革)

(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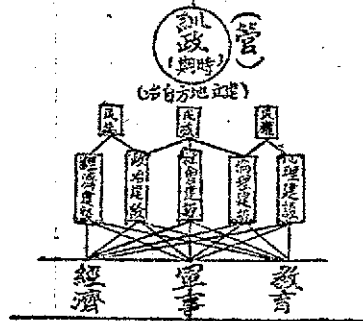
(程)

(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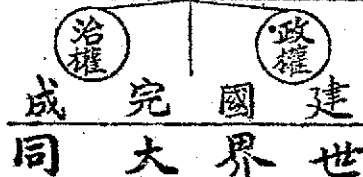
(目的)

(建立革命武力)

經濟 軍事 教育



(成立國民大會)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三月十二日

蔣中正對於重慶

建設首要
食衣住行育樂
建設之本
人盡其力 地盡其利
物盡其用 貨暢其流

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

中國國民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是民國十三年一月經總理自己提出於廣州開的中國國民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所一致通過的宣言，這篇宣言，不單是中國國民黨改組後第一次發表政見的結晶，而且是國民革命的綱領，影響於中國的政治很大，現在將他的內容等分述如下：

甲、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產生的原因

民國十三年時候，中國的政治情形，真是達到最混亂，最不可收拾的局面，而且負有領導民衆革命，解除民衆痛苦的中國唯一之革命團體中國國民黨內部也有點腐化起來，革命情緒也有點懈怠起來，總理明白這種情形，又加以廖仲愷先生的贊助，所以在十三年一月就毅然決然的將中國國民黨全部改組，把以前種種的缺點，盡行革去，重新組織一個紀律森嚴，組織嚴密，充滿革命性的中國國民黨，然後再去領導民衆，努力國民革命，以解除民衆的痛苦，總理因為要使民衆認識國民黨改組後的三民主義，了解最近的中國現狀，和國民黨的各種政策，所以總理將這宣言提出於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通過，這就是產生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的原因。

乙、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的內容

這篇宣言分爲三段；第一段爲中國之現狀，第二段爲國民黨之主義，第三段爲國民黨之政綱。第一段裏說明中國革命之經過，中國的現狀，和駁斥當時國內各黨派以至於個人暨外國人所擬議的中國救國方案。認定只有以國民黨實行三民主義是中國唯一的生路。第二段裏說明國民黨之主義，就是總理的三民主義。第三段裏說明國民黨的政綱，這個政綱是救濟中國的第一步方法。政綱中更分對外政策七條，對內政策十五條，下面當詳細列出。

丙、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中的政綱

甲、對外政策

(一)一切不平等條約，如外人租借地，領事裁判權，外人管理關稅權。以及外人在中國境內行使一切政治權力侵害中國主權者，皆當取消；重訂雙方平等互尊主權條約。

(二)凡自願放棄一切特權之國家，及願廢止破壞中國主權之條約者，中國皆將認爲最惠國。

(三)中國與列強所訂其他條約有損失中國之利益者，須重新審定，務以不害雙方主權爲原則。

(四)中國所借外債，當使中國政治上實業上不受損失之範圍內，保證並償還之

(五)庚子賠款，當完全對作教育經費。

(六)中國境內不負責任之政府，如賄選僭竊之北京政府，其所借外債，非以增進人民之幸福，乃為維持軍閥之地位，俾得行使賄買侵吞盜用。此等債款，中國人民不負責還之責任。

(七)召集各省職業團體（銀行界商會等）社會團體（教育機關等）組織會議，籌備償還外債之方法，以求脫離因顧於債務而陷於國際的半殖民地之地位。

乙 對內政策

(一)關於中央及地方之權限，採均權主義，凡事務有全國一致之性質者，劃歸中央；有因地制宜之性質者，劃歸地方。不偏於中央集權制，或地方分權制。

(二)各省人民得自定憲法，自舉省長。但省憲不得與國憲相抵觸。省長一方面為本省自治之監督，一方面受中央指揮以處理國家行政事務。

(三)確定縣為自治單位，自治之縣，其人民有直接選舉及罷免官吏之權，有直接創制及複決法律之權。

土地之稅收，地價之增益，公地之生產，山林川澤之息，礦產水力之利，皆為地方政府之所有，用以經營地方人民之事業及應育幼養老濟貧救災衛生等各種公共之需要。

各縣之天然富源，及大規模之工商事業，本縣實力不能發展興辦者，國家當加

以協助。其所獲權利，國家與地方均之。

各縣對於國家之負擔，當以縣歲入百分之幾為國家之收入，其限度不得少於百分之十，不得超過於百分之五十。

(四) 實行普通選舉制。廢除以資產為標準之階級選舉。

(五) 釐訂各種考試制度，以救選舉制度之窮。

(六) 確定人民有集會，結社，言論，出版，居住，信仰之完全自由權。

(七) 將現時募兵制度，漸改為徵兵制度，同時注意改善下級軍官及兵士之經濟狀況，並增進其法律地位。施行軍隊中之農業教育，及職業教育。嚴定軍官之資格，改革任免軍官之方法。

(八) 嚴定田賦地稅之法定額，禁止一切額外徵收。如厘金等類，皆一切廢絕之。

(九) 清查戶口。整理耕地。調正糧食之產銷，以謀民食之均足。

(十) 改良農村組織，增進農人生活。

(十一) 制定勞工法。改良勞動者之生活狀況。保障勞工團體，並扶助其發展。

(十二) 於法律上，經濟上，教育上，社會上，確認男女平等之原則。助進女權之發展。

(十三) 厲行教育普及。以全力發展兒童本位之教育。發達學制系統。增高教育

經費。並保障其獨立。

(十四)由國家規定「土地法」，「土地使用法」，「土地徵收法」，及「地價稅法」。
「私人所有土地，由地主估價，呈報政府，國家就價征稅。並於必要時得依報價收買之。」

(十五)企業之獨占的性質者，及爲私人力所不能辦者，如鐵道航路等，當由國家經營管理之。

丁、宣言的重要

我們看了上述的宣言內容，自然已明白這篇宣言的重要了。這篇宣言在中國革命的文獻中，實是破天荒的第一篇。

這篇宣言不但明了中國政治經濟受帝國主義壓迫的現象，中國革命運動的經過，並且指出了革命失敗的教訓；不但澈底的陳述了革命的主義，並且具體的條列了目前的政綱。它實在是異常偉大的。總理所以也這樣說：「現在本黨大會宣言已經表決，這是本黨成立以來破天荒的舉動。現在我們表決宣言之後，大家必須依宣言而進行，負擔此項實行責任。……」

「前幾次革命，均因半路上與軍閥官僚相妥協，相調和，以致革命成功之後，仍不免於失敗。……」

「此次我們通過宣言，就是從新擔負革命的責任。就是計劃澈底的革命，終要把軍閥來推倒，把受壓迫的人民完全來解放。這是關於對內的責任。至對外的責任，是要反抗帝國主義，將全世界受帝國主義所壓迫的人民來聯絡一致，共同動作，互相扶助，將全世界受壓迫的人民來解放。」

「我們有此宣言，決不能又蹈從前之覆轍，做到中間，又來妥協。以後應當把妥協調和的手段一概打銷，並且要知道妥協是我們做澈底革命的大錯。所以今天通過宣言之後，必須大家努力前進，有始有終，來做澈底成功的革命。」

讀了這篇宣言的同志們，我們應該怎樣的努力前進，有始有終，來做澈底成功的革命呢？

繼續努力

甲、繼續什麼，怎麼繼續？

總理 他爲國民革命努力了四十年，到他逝世的時候，國民革命還沒有成功，總理的志願，還沒有達到。現在 總理爲國民革命努力而逝世了，與一手造成的中華民國分別了，但是 總理的軀壳雖死，而 總理的精神不死， 總理的主義不死，所以我們應該明白 總理的遺志，繼續 總理的遺志努力，使 總理未了的國民革命，早日完成。但是我們到底怎樣去繼續 總理的遺志呢？就是我們應該切切

實質的研究主義，明瞭了主義的真諦後，再去奉行。總理遺下來的政策計劃，照計劃去繼續實行，不因失敗而灰心，不因打擊而餒氣，這才算能夠繼續！

乙、努力什麼，怎樣努力？

國民革命是總理一生唯一的工作，我們要努力的也就是國民革命。但是我們對於國民革命，到底怎樣去努力？我們以為就是要照着總理替我們定下來的計劃，努力去做，就是要努力去宣傳主義到民衆中間，然後把民衆組織起來，訓練起來，臨全大會宣言說：

於此有當爲吾黨告同志者：總理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臨終之際，念革命尙未成功，勸我同志，繼續努力，以求貫徹。我同志秉承遺志，努力不懈，先之以掃蕩軍閥，完成統一，以結束國民革命前半期之工作。而後半期工作開始，則在致中國於自由平等。自歐洲大戰以後，各國皆汲汲於維持和平，中國尤欲在此和平環境中完成其建國之工作，不幸有九一八之事變，空前之國難適集於吾黨執政之時。雖此事變之發生，決非偶然，而吾黨于此之際，責任更無旁貸。數年以來，鑑於國力之未充，國際形勢之未足以維持和平，制止侵略；忍辱含垢，埋頭苦幹之精神，從事於必要之準備，同時期待日本之覺悟。乃準備未達吾人之所預期，而日本之侵略已迫中國而於最後關頭，不能不領導全國決然出於一戰，國之存亡，種之興滅，胥繫於此。九閱月來，吾國破碎之山河，隨處皆染有吾同志之血痕，而吾同胞在被

數佔領區域內者，死固不得瞑目，生亦呻吟憔悴，無以爲生，其哀痛迫切之情與期望恢復之意，每一念及，心血沸騰不能自己。吾同志惟有更提高革命之精神，更厚集革命之力量，以負起此重大之使命，而慰吾同胞之望。吾同志當此之際，必當自覺其過去之努力有所未盡，而急於反省，尤當深念將來之困難，必將更多，而毅於自任，刻苦精勤以處萬事，勇敢犧牲以當危難。責己惟恐不厚，遷善惟恐不速。組織更求其精密，務深入民衆勞苦之事，以身先之。訓練更求深造，學問經驗日積月累，永無止境。紀律更求其森嚴，不以猜忌而成苛刻之風，亦不以姑息而放縱之漸。凡此諸端，吾黨同志所宜共喻，而相與身體力行之者也。

以求貫徹

總理的革命主張，常常爲一般人民所不了解。就是許多黨員，也不能完全了解他的主張。所以辛亥革命滿清政府推翻的時候，各位同志都以爲革命成功了，無須再革命了，其實只做了民族主義的一半。他們從此做官的做官，發財的發財，妥協的妥協，把總理的主張完全忘記了。換句話說，就是根本沒有明瞭總理的革命主張，所以總理在遺囑上又復叮囑我們主張要澈底的明瞭，澈底的貫徹，萬萬不能再像辛亥革命一樣的糊塗過去。總理的主張什麼呢？就是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換言之，就是達到中國之自由平等獨立

的目的。我們既然知道了總理的主張，此後就要積極照總理主張去做，以達到澈底的貫徹，再不可像辛亥革命的糊塗了事才好。

在目前我們必須抗戰到底，爭取最後勝利，臨全代表大會宣言說：

今日之國難，其嚴重為中國四千餘年歷史上所未曾有，今日之抗戰，其偉大之意義，神聖之任務，亦為中國四千年歷史上所未曾有，具如上述。自抗戰開始以來，中央執行委員會已以一致之決議，授權蔣中正同志統一黨政軍之指揮，負抗戰建國之大任。舉國一致，受其領導，以向於必勝必成之光明大道，而邁步前進。依數月來之奮鬥經驗，已明示吾人，若能一其心志，齊其步伐，矢勤矢勇，為國效命，則強敵未有不摧，目的未有不達者。臨時全國代表大會，謹以至誠至敬布告海內外之同胞：自今以後，更當本於實貴之經驗，為加倍之努力，在共同信仰的三民主義之下，合四萬萬五千萬人之心，以為一心，合四萬萬五千萬人之體，以為一體，竭其忠誠，服從領導，使此至艱至鉅之事業，至崇高至重大之使命，克底於成。總理在天之靈，實式憑之。

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

實現主義的具體方案叫做政策。主義是一種原則，政策是一種方法。原則絕對不能更變，方法則於不違背實現原則的主旨之下，可以有相當的更動。因環境的演

變，需要的不同，政策就要跟着更改，以適應環境的需要和事實的可能性。如果環境變了，政策還是一成不變的在那裏「守株待兔」，結果，不但使行動落了伍，而且要妨礙主義的實現。所以政策是有時間性的，是跟着環境的變遷而演進的。總理的思想，他要我們「務須依照」，而他的政策，卻只說是「最近主張」，這是他告訴我們原則和方法是有如何的區別。總理看到當時革命環境的需要，提出兩種政策，對外要廢除不平等條約，對內要開國民會議，以期喚起民衆，共同促其實現。

國民會議是總理逝世時主張的國民革命的方法。總理對於國民會議曾經詳細說明其意義如下：

國民會議是民意的表現，是中國四萬萬人集中表示的總機關。一切事業的成敗，全在民意的轉變。民意所趨，事無不利。我們要達到求中國之自由平等，建設三民主義的國家，必須要得到大多數民衆贊同，由整個的人民的機關表示出來；而國民會議就是這樣的機關。所以國民會議是全國民意的總表示。

國民會議是達到和平統一大道。總理說：『用全國已有組織的團體，舉出代表來出席國民會議，大家商量，解決國事。……以後解決國事，不必再用武力。……中國以後能不能夠和平統一，就在這個國民會議能不能開成。』

國民會議更是中國前途的一線生機。因為中國最大的敵人是帝國主義，而帝國主義所以在中國橫行不法，完全是依靠了不平等條約；要是不平等條約廢除了，他

們便沒有方法再壓迫中國了。至於廢除不平等條約，最好的方法，便是把民意集中起來，開一個國民會議，宣布一切不平等條約失效。所以 總理說：「國民會議開得成，中國的亂事便可終止；若是開不成，以後要更亂，大亂便更無窮期……中國前途的一線生機，就在此一舉。」

國民會議根本的意義，是在於解決國內民生問題和打倒列強的侵略。總理對長崎中國留學生說：「國民會議的目的，是要解決兩個大問題：一個就是解決國內的民生問題，一個是打破列強的侵略。要打破列強的侵略，就是要廢除一切不平等條約，收回租界，海關，和領事裁判權。」又說：「因為要得到國民全體的主張，然後對內要改良國民生計的問題，才可以根本解決；對外要改良中外不平等條約，才可以動世界各國人民的視聽。」

國民會議更有三個要點：第一應該是國民的會議，第二應該是由國民所推舉的代表會議，第三應該是為國民的利益而會議。由第一個要點，這個會議便不是在任何形式的軍閥官僚會議可以代替的；由第二個要點，這個會議便應該由各城市各鄉村人民的團體中無性別財產教育的限制，選出一定人數的代表參加之，一切國家官吏省縣議會均不應有派遣代表權利，一切紳士學者名流以及什麼有勤勞於國家者，均不應以個人資格參加此會議；由第三個要點，這個會議便應該討論議決並且執行對內對外維護國民經濟上的政治上的利益與權利之提議，若有違反國民的利益與權

利，而希圖擁護外國帝國主義的利益與權利，或國內軍閥個人地位者，便是國民之公敵。因為只有實現這樣的國民會議，是中國國民從帝國主義的列強及軍閥宰割之下解放出來的道路。

及廢除不平等條約

甲、怎樣叫做不平等條約？

不平等條約是帝國主義束縛中國的鎖鍊，是中國人民的賣身契，是中國實業不發達的障礙物，是中國國家獨立民族自由的難關，牠的罪惡，更僕難數！原來國際間的條約，本有單務的和雙務的分別，雙務條約就是訂約國兩方面，他的權利義務互相對等，沒有不平等的情形。至於單務條約，一方面為權利國，一方面為義務國，義務國的主權，往往因訂立這種條約的緣故，完全喪失，不成為國，大凡訂立條約，必有好幾種情形：（一）像兩國交戰，一國戰敗後和戰勝國訂條，則這條約每為單務的，（二）為對方國家之侵略的勝利，不特戰爭，而得到異常的權利，（三）為訂立最惠國條款，而各後進國家也得借此款而均霑利益。中國自一八四二年鴉片戰爭至今，列強和中國所訂的條約都脫不了以上的情形。這種單務條約，就是我們所說的不平等條約。

乙、不平等條約發生的原因

自帝國主義工商業發達以後，有了很多賣不完的商品，以及很多用不完的資本；於是他們要投資本到外國，或借款給外國政府，或在外國經營工廠農場，同時他們還要在外國開闢市場，把他們賣不完的商品運到外國賣給人家。他們因為要求他們放債的安全，和他們所營業的可以自由發展，不至於受別國所在地人民的抵制與妨害，於是又指使他們的政府，利用他們的政權與軍權，到外國去保護他們的利益。他們有時用暴力奪取了外國的政權，使那些國家成了完全受他們統治的殖民地；有時用暴力強迫外國的政府和他們訂下一些不平等的條約，奪取那些國家的一部分重要的政權，使成爲在他們支配之下的半殖民地國家。中國正是在這種帝國主義之下的半殖民地國家中的一個。中國的不平等條約也正是在這種情形之下發生的。

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

甲、爲什麼要在最短期間促其實現？

中國的民衆，外受帝國主義的壓迫侵略，內遭軍閥官僚的剝削掠奪，在兩方壓迫的中央，嘗盡了各式各樣的苦痛，弄得農人不得種田，工人不得作工，商人不能營業，學生不能讀書，而且連年戰爭，天災流行，盜匪遍地，人民困苦得不能生活。

，真所謂天天在水深火熱之中，真正是從古所未有！這是什麼緣故呢？因為帝國主義不打倒，一切不平等條約不能廢除，不平等條約不廢除，束縛人民的鎖鍊仍舊存在，人民的痛苦仍不能解除。國民會議不舉行，中國的糾紛，不容易解決，武力和民衆不能接近，連年戰爭，不能免去，糾紛不決，戰爭不免，人民的痛苦那裏能夠除得去？所以總理一定要勸勉同志，此後應火速促成他的最近主張——期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實現，來解除人民的痛苦！

乙、促其實現的方法

總理的主張不實現，中國民衆的痛苦萬不能解除。但是用什麼方法可以實現呢？照總理所指示我們的是：

(1)喚起民衆來打倒國內的軍閥官僚土豪劣紳等。

(2)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反抗帝國主義。

民衆被喚起了，覺悟了，都知道國民革命了，軍閥官僚等就不能立足，就不能再來剝削人民利益了，全世界的被壓迫民族都聯合起來了，帝國主義當然沒有辦法可以壓迫了。這二種方法，能够辦到，總理的主張，當然可以實現了。

是所至囑

甲、囑的意義

囑就是囑咐，也就是 總理囑咐。總理革命四十年，不知經歷過多少事情，所以經驗豐富，識見周到，他眼見多少同志，離開革命的戰綫，向着反革命，不革命的路上走，又見有許多同志，意志薄弱，一來受人軟化，或上帝國主義者的當，總理在時，還可指導他們的迷路，使他們不向着反革命，不革命，假革命的路上跑，當 總理臥病北平自知不起的時候，他心裏是何等過慮？所以 總理爲防同志迷入歧路起見，臨終時就要再三的囑咐了！

乙、囑的目的

總理要囑咐同志的就是：

- (1) 要同志明白國民革命的意義，歷史，目的，和完成國民革命方法等等。
 - (2) 要同志知道現在革命尙未成功，此後應當繼續努力，以求貫徹。
 - (3) 爲了國家民族的自由平等，我們要奮鬥，要以全民族的力量來抵禦外侮。
- 最後，我們要告訴讀者兩句話：

我們要澈底認識 總理遺囑的意義！

我們更要實踐 總理所囑咐我們的一切！

群結構定理

中華民國二十九年三月初版（一萬冊）

總理遺囑淺釋一冊

每冊國幣壹角六分

外埠照加運費匯費

編著者 中國國民黨浙江省黨部宣傳科

發行者 中國國民黨浙江省黨部

總發行所 杭州正中書局

金華·麗水

於潛·碧湖

各大書局各地文化服務社均有經售

如要翻
印必須
徵得浙
江省黨
部同意

如直接向浙江省黨部附印者價格另定

浙江省圖書雜誌審查委員會給審查證岩字第一八三號

交與本館保存參閱
交與本館保存參閱
交與本館保存參閱

1.55

4



\$.16